

惠州仲恺高新区物价局文件

惠仲价〔2016〕17号

仲恺高新区物价局关于仲恺高新区体育馆室外健身场地收费标准的批复

惠州市佳兆业文化体育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仲恺高新体育馆室外健身场地收费定价的申请》悉。为推动体育馆设施向社会开放，满足广大群众健身需求，经研究，现就有关问题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司就仲恺高新区体育馆室外健身场地向社会公众开放收费，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如下。

收费项目	开放时段	2016 年惠民价格		
室外篮球场	周一至周六 08:00-15:00	免费开放		
	周一至周六 15:00-17:00	散客 5 元/ 人	45 元/半场 (两小时)	90 元/全场 (两小时)
	周一至周六 17:00-22:00 及周日全天		90 元/半场 (两小时)	180 元/全场 (两小时)

室外五人足球场	周一至周五 08:00-17:00	免费开放
	17:00-22:00 及周末全天	200元\两小时
室外网球场	周一至周五 08:00-17:00	免费开放
	17:00-22:00 及周末全天	80元\小时

二、上述标准试行期一年。

三、仲恺高新区体育馆应向社会公示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建立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实行成本核算，在收费标准试行期满一年，向我局报告试行期财务收支情况，我局将结合成本监审情况，另核定正式收费标准。

四、仲恺高新区体育馆承办比赛活动或演出活动时，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由管理部门与主办单位协商确定。

五、各运动项目对外培训班的收费标准，由你司自行制定，并在招生简章或培训场所公示。

以上规定，从发文之日起执行。接文后，仲恺高新区体育馆应按规定实行收费公示制度，在各场馆做好活动项目和收费标准的明码标价工作，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